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銓敘部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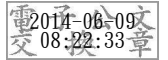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6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  
傳真：02-82366648  
承辦人：蔡獻緯  
電話：02-82366642  
E-Mail：horrytsai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部退一字第10338567192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103J00D04144-01.pdf)

主旨：「**公教人員保險殘廢給付標準表**」業經本部以民國103年6月6日部退一字第10338567191號令廢止；檢送發布令影本，原條文已刊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mocs.gov.tw/銓敘法規/法規彙編項下>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  
副本：考試院、考試院法規委員會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（均含附件）



給與科 收文:103/06/09



211030004800 有附件